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12 月 25 日、 12 月 27 日、 12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,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

- 1、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;
- 2、近期公共传媒报道称公司"到2015年,我们预计收入能够达到20亿元。 增速我们不希望太快,理想的状态是每年业绩增长 100%",该报道可能或已经对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。公司已于2012年12月26日对该报道出具澄 清公告(公告编号2012-069)
- 3、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公布 2012 年度业绩预告,本次业绩预告未经 注册会计师预审计,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,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(公告编号: 2012-070)。
 - 4、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;
- 5、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,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,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 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;
 - 6、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;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- 1、公司关注到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,对应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。
- 2、公共传媒报道公司的业绩情况不实,公司未来发展目标是依据市场环境 及公司承接项目订单情况的前提下对未来所做的盈利预测,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 经济环境、行业发展状况、市场状况变化及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,存 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- 3、公司 2012 年度的业绩预告未经审计,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, 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- 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,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